罗山县生态环境局关于罗山县彭广文板材厂新建年加工4万立方米板材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审批意见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我局罗山县彭广文板材厂新建年加工4万立方米板材项目拟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。现将拟审查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，即公示期为2019年 11月 5日-2019年 11月 8日。

听证权利告知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，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。

联系方式：电话：2178768，传真：2178768，通讯地址：罗山县行政大道28号

拟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建设单位 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| 建设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象和措施 | 公众参与情况 |
| 1 | 罗山县彭广文板材厂新建年加工4万立方米板材项目 | 信阳市罗山县东铺镇孙店村 | 罗山县彭广文板材厂 | 安徽汇泽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| 本项目占地面积3052.3平方米，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，建设年加工2万立方米板材生产线（2条），主要建设生产车间、原料区及办公室等，共建设2条生产线。项目建成后年产4万立方米单板木材，本项目拟分二期建设，2019年12月建设投产1#生产线，2020年12月建设投产2#生产线。 | 施工期：  1、建筑施工废水、施工人员生活污水：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，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；  2、施工扬尘、机械废气：厂界围挡，定时洒水，对易起尘建材应做必要的覆盖，同时加强施工车辆的管理；  3、施工机械、建材运输车辆噪声：禁止夜间(22:00~6:00)施工，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；  4、建筑废物料、施工人员生活垃圾：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建筑渣土堆放点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。  营运期：  5、职工生活污水：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，不外排；  6、锯末粉尘：加强通风，及时清扫；  7、职工生活垃圾：垃圾桶集中收集，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；  8、生产产生树皮、木芯、木屑及不合格废料、收集的粉尘等，集中收集后对外售卖给相关厂家；  9、生产车间噪声：基础减震、厂房隔音，并经距离衰减后达标排放。 |  |